# 修理厂和供货商合同范本(推荐23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里花开 更新时间：2023-12-24

*修理厂和供货商合同范本1甲方：\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住址：\_\_\_\_\_\_\_\_\_邮编：\_\_\_\_\_\_\_\_\_乙方：\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住所：\_\_\_\_\_\_\_\_\_邮编：\_\_\_\_\_\_\_\_\_根据《^v^...*

**修理厂和供货商合同范本1**

甲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

根据《^v^政府采购法》，甲方确定乙方为\_\_\_\_\_\_\_\_\_市公务用汽车的协议维修单位。

本协议所称汽车维修是指汽车维护和修理的泛称，包括汽车的大修、总成修理、保养、小修和专项维修（不包括汽车轮胎和蓄电池）。

本协议所称的一类汽车维修企业是指从事汽车大修和总成修理生产的企业，此类企业亦可从事汽车维护、汽车小修和汽车专项修理生产。本协议所称的二类汽车维修企业是指从事汽车一级、二级维护和汽车小修的企业。

为保证公务车辆协议维修工作的顺利进行，甲、乙双方依据维修行业管理有关规定，就公务车辆的协议维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收费标准

（一）维修收费计价公式：维修费总金额=工时定额×工时单价＋材料进货价×（1＋材料管理费率）＋外加工费×（1＋外加工管理费率）

（二）实行明码标价。乙方应当在其营业结算室醒目位置以固定形式张贴公布计价公式、工时单价、材料管理费率、外加工管理费率，并提供《\_\_\_\_\_\_\_\_\_》供车主查询。

（三）乙方应按本协议的承诺，在\_\_\_\_\_\_\_\_\_市汽车维修协会规定收费上限标准的基础上给予价格优惠，其中工时单价为\_\_\_\_\_\_\_\_\_元／小时、材料管理费率为\_\_\_\_\_\_\_\_\_％、外加工管理费率为\_\_\_\_\_\_\_\_\_％。为保障市场的充分竞争，乙方可以在其所报优惠率范围内给予公务车维修更优惠的价格和优惠率，但应及时通知甲方，报甲方备案。对经甲方备案的价格和优惠率，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调整。同时乙方应保持对所有公务车维修优惠价格和优惠率的统一性，不得对送修车辆区别对待。

（四）严格执行本协议所承诺的收费标准。汽修配件价格，不得高于甲方配件价格数据库内的价格，更不得高于同期市场平均价。并按照甲方的要求随时提供真实的材料进价信息。汽车配件价格发生变化时，需将配件价格变化情况上传到市政府采购中心配件价格数据库内。

>第二条甲方的义务

（一）负责监督纳入政府采购单位的公务用汽车到中标的协议维修厂（包括乙方）进行协议维修（不含汽车轮胎和蓄电池）。

（二）负责纳入政府采购单位的公务用汽车维修经费的查询以及专用卡结算的监督管理。

（三）负责协调乙方与纳入政府采购单位在车辆维修方面的关系，并与有关部门一起妥善处理车辆维修纠纷。

>第三条乙方的义务

>（一）汽车维修的优质服务要求

1．守法经营、按章办事。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严格按《^v^国家标准汽车维修业开业条件》gb／t16739．1-1997和gb／t16739．2-1997规定的经营范围认真搞好车辆维修服务，杜绝不良行为，维护甲方及车属单位的权益。

2．严格履行各项服务承诺，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3．设置公务车辆维修专门接待柜台，有专人提供从接车到验车出厂的全过程服务。为公务车提供优先服务，确保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维修服务，保障车辆单位用车需要。并利用计算机为送修的公务车辆分车建立维修档案，向甲方提供有关车辆维修的档案信息。

4．提供电话预约、上门服务、急修快修、救援、24小时服务、免费拖车等服务。乙方应以最快速度响应并提供服务，并保证对所有公务车提供相同优质的服务。在\_\_\_\_\_\_\_\_\_市行政区域内车辆发生故障需急修的，应及时派员抢修。给予公务车在\_\_\_\_\_\_\_\_\_市行政范围内免费提供2小时内响应、24小时拖车服务以及免费接送维修服务。

5．根据送修单上填写的拟维修项目对送修车辆进行检测、拟定维修方案和计价，未征得送修方同意和认可，不得擅自更改维修项目。报价应充分考虑车况、部位、安全、经费等因素，向送修单位提出合理的报价及维修方案，由送修单位确定。

6．所采用的零部件、配件等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或部颁标准，不得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或以次充好。经送修人同意，可以用旧件，但汽车修理企业必须在材料清单中注明为旧件。

7．妥善保管好更换的旧件，出厂时交送修方处理，未经送修方同意不得擅自丢弃。对可以维修的部件，不得以换代修；不得与任何人串通，虚假修车或虚报维修项目，损害甲方或车属单位的利益。

8．严格执行交通行业主管部门全车大修、总成大修、二级以上维护或\_\_\_\_\_\_\_\_\_元以上维修项目合同化和车辆竣工出厂合格证管理制度。

>（二）汽车维修的结算要求

**修理厂和供货商合同范本2**

合同编号：

甲方： 公司乙方：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为规范机动车辆维修工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依据《^v^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订立本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1、本合同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甲方（甲方）与乙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注明的甲方和乙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完全地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3）“维修”系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车辆大修、一、二级维护和小修、中修、车辆年检以及其它有关汽车的维修服务。

（4）“配件材料”系指乙方根据合同规定在提供维修服务时必须向甲方提供的零部件及耗材。

（5）“乙方”系指提供汽车定点维修服务的汽车维修厂家。

（6）“甲方”系指接受维修服务的甲方。

2、服务范围

车辆大修、各级维护、小修、中修、车辆年检和其他有关汽车维修的服务项目及交通事故车辆维修。

3、送修手续

送修车辆时，甲方经办人必须按照要求填写乙方的“车辆维修派工单”（以下简称“派工单”）。派工单上应填写清楚送修车辆的品牌型号、车辆牌照号、累计行驶里程、维修项目，经甲方经办人签字后交乙方，乙方凭此单确认项目的接修。

乙方在维修过程中发现其他（维修计划以外）的故障，必须及时将情况反映给甲方，在取得甲方同意后方可继续修理。

对甲方车辆乙方应以修复为主，能不更换的零部件尽量不予更换，确实不能修复或修复不经济的零部件，在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换。

4、维修费用

乙方应按照不超过《广东省汽车维修行业工时定额和收费标准》中规定的工时定额和收费标准优惠计算维修费，优惠幅度及标准见附件报价表。

（1）维修费用应包括：工时费、材料费和税金。

（2）工时费包括小修、大修项目收取工时费的标准。（小修、大修的含义在“维修工时费报价一览表”中的备注已作说明）

（3）材料费即材料价格，在乙方开具的正式维修发票中须单独列出。

5、竣工车辆交接手续

乙方维修车辆结束后，须填写“车辆维修结算单”（以下简称“结算清单”），认真填写车辆维修的具体部位和消耗的材料、部件、计价情况、工时费及质量保证期，注明优惠事宜后交甲方经办人审核签字。此单多联复写备查。

甲方应仔细检查竣工车辆，如维修结果符合送修要求、维修费计算合理，甲方经办人应在“结算清单”上签字认可；如果修理结果不符合送修要求、维修费用计算不合理，或发现使用不符合要求的配件材料，甲方应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存在的问题，如乙方不能给予令人信服的答复，甲方可报请法定检验机构进行检验。

修车更换下来的旧件应退还甲方。

乙方在向甲方交接竣工车辆时，应将“结算清单”联和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明一同交甲方。

如甲方在车辆完工之日起5日内，没有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问题，而又不在“结算清单”上签字，则视为甲方同意接受“结算清单”中的内容。

6、结算方式

本合同以人民币结算。

乙方凭下列单据与甲方直接结算：

（1）正式发票；

（2）有甲方验收人员签章的“结算清单”。

付款。

每月30日为当月截止日期，乙方应于次月5日前将全部结算清单（并打印总报表）和汽车维修专用发票交由甲方经办人核对后签名，后由甲方财务部门审核后十个工作日内办理付款手续。

7、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维修服务时，其服务质量应按照不低于《汽车维修行业管理暂行办法》、《汽车维修质量管理办法》、《广东省机动车维修和技术管理暂行办法》中有关规定和标准执行。

在甲、乙双方约定的质量保证里程和时间内，因维修质量造成的机械事故和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部负责。

乙方应对维修合格出厂的车辆提供质量保证。

乙方应保证维修所用材料是未使用过的原厂生产的合格正品(如确需使用付厂产品或旧拆车件的,须经甲方同意后方可使用)，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使用的配件材料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维修车辆移交甲方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维修技术、工艺或配件材料的缺陷以及其他由于乙方的原因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乙方负担。根据法定检验机构的检验结果或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证明维修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配件材料等，甲方将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如果乙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后，在合同中所附服务承诺约定的时间内没有采取措施，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8、索赔

甲方有权根据法定检验机构出具的

车辆维修质量检验报告向乙方提出索赔。

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任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免收该次维修的维修费用，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些损失和费用。

（2）乙方必须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全新的原装合格品免费予以更换。同时，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对修补或更换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3）质量保证期内，车辆如发生故障时，甲方车辆驾驶员应及时进行补救，避免损失扩大，如未采取措施，乙方可以仅对初步损失进行赔偿。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5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10天内，按照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不足部分乙方需用现金补足）或用法律手段解决索赔事宜。

9、乙方交货延误

乙方应按送修通知单上规定的时间完成维修项目，并将竣工车辆交付甲方验收使用。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完成维修项目和与甲方办理交接手续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可能延误的时间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的通知后，应对情况进行分析，决定是否延长维修时间。

10、误期赔偿

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拖延维修时间或没有按照送修规定的时间完成维修工作以及不按期办理车辆交接手续，除合同第11条规定外，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误期赔偿费，赔偿费按每车每天叁佰元收取，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壹万元整，一旦到达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并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11、不可抗力

如果乙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乙方不应被没收履约保证金，也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下列乙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乙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他甲方、甲方和乙方商定的`事件。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和甲方。除甲方和甲方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时间持续20天以上的，甲方、甲方和乙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2、税费

政府税务部门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自行负担。

13、履约保证金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履约保证金应在合同期满或终止后7个工作日内退还给乙方，不计利息。

14、争议解决

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进行解决，如解决不了，则应申请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15、违约终止合同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方将定期或不定期的对乙方执行合同的情况进行检查，如有下列情况发生，甲方可向乙方发出终止合同的书面通知书：

（1）经乙方维修出厂的车辆存在质量问题达3次的；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将送修车辆交由其他维修厂家修理的；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使用非原厂生产的零部件用于送修车辆的；

（4）无论在任何情况下，乙方以旧件换取送修车辆零部件的；

（5）因乙方维修质量问题，导致送修车辆出现事故造成重大损失的；

（6）每月不认真、及时、准确地向甲方报送维修情况统计表的。

乙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向甲方经办人提供任何形式的回扣，一经发现，甲方可立即全面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同时提请有关部门追究有关当事人的责任。

甲方未按规定与乙方结算的，乙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向甲方追究经济赔偿。

17.乙方服务

乙方应实行24小时全天候服务，并接受甲方的监督。

乙方应严格执行合同中规定的各项维修工时费定额和收费标准及配件价格，接受甲方定期或不定期的对汽车配件、维修质量、车辆档案、服务承诺等的检查。如发现违规行为累计三次的，甲方将扣除其履约保证金并取消其定点维修厂的资格的处理。

18.合同的有效期

本合同的有效期为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19.合同生效及其他

合同应在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应经甲方、乙方协商，共同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时间： 时间：

**修理厂和供货商合同范本3**

合同编号：135282

托修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承修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v^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维修内容、交付期限

品牌：\_\_\_\_\_\_\_\_\_\_\_\_型号：\_\_\_\_\_\_\_\_\_\_\_\_主机序列号：\_\_\_\_\_\_\_\_\_\_\_\_附件：\_\_\_\_\_\_\_\_\_\_\_\_

故障现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外观情况：\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维修内容（初断）\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维修标准及要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维修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维修费用

维修费用（预计）\_\_\_\_\_\_元，包括\_\_\_\_\_\_，维修费用应以修理项目清单为准。

乙方总维修费用超出\_\_\_\_\_\_元后，须征求甲方书面同意决定是否继续维修。

三、支付方式

双方约定采用下列方式付款：

□即时结清维修款：合同执行完毕，以□现金 □信用卡支付。

□分期支付维修款：合同订立时，预付维修款人民币\_\_\_\_\_\_\_\_\_\_\_\_元，以□现金 □信用卡 支付；余款\_\_\_\_\_\_元，以□现金 □信用卡支付。

四、验收

验收标准：对修复电脑进行试机，确认原故障修复或排除。

其它验收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特别约定

1。乙方维修费标准应予公示。

2。乙方在维修过程中，不得复制或泄漏甲方硬盘中的信息。

3。维修过程中换下的零件所有权应归甲方。

4。维修服务前，甲方应对报修电脑内数据进行备份，乙方应将维修过程中可能造成的数据损坏或灭失的风险告知甲方。

5。乙方对修复机器硬件的相同故障保修\_\_\_\_\_\_天。

六、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支付维修费用，或乙方逾期修复，每日应当按照维修费用的\_\_\_\_\_\_\_\_\_%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维修后的电脑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应承担\_\_\_\_\_\_\_\_\_\_\_\_\_\_\_责任。

3。乙方在维修过程中对甲方电脑造成毁损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擅自复制或泄漏甲方硬盘中的信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

5。其他违约责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其他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八、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也可提请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不愿意仲裁的，请双方在签署合同时将此仲裁条款划去）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

托修方（甲方）\_\_\_\_\_\_\_\_\_\_\_\_\_\_\_

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修理厂和供货商合同范本4**

托修方\_\_\_\_\_\_\_\_\_\_\_\_\_\_（简称甲方）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

承修方\_\_\_\_\_\_\_\_\_\_\_\_\_\_（简称甲方）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

一、甲方将本单位下列型号车辆交由乙方按市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约定进行三级以上的维修。

二、车辆交接期限（事宜）

乙方凭甲方开具的报修单内容在确认车辆身份和数据后进行修理，确需超范围修理，征得甲方同意开单后修理

三、维修类别及项目：

1、见送修单；

2、工时按招投标，工时单价为＿元／时。项目工时在湘汽修九八定额基础上优惠＿％；

3、配件价格在人保岳阳分公司提供的正厂配件价格基础上，正厂件优惠＿％，付厂件优惠＿％，品牌４Ｓ店优惠＿％，装饰产品进货批发价上加税费％，油漆、四轮定位，单轮次 元，年包干 元，轮胎市场价基础上优惠 %。

四、质量保证：

1：在质保期内的配件和修理按厂方和行业标准执行，属于乙方修换的由乙方按行业规范标准和乙方投标执行，非乙方负责的.，属索赔的、乙方应事先告知甲方，协助甲方维权。

五、验收标准及方式：

1、按行业标准执行验收。

2、甲方对结算清单依据招投标文件、合同规定进行审核。

六、结算方式及期限：

结算金额累计达＿万元，或每月底（约定的时间）办理结算手续

七、违约责任及金额：

按招投标文件规定和合同执行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按招投标文件规定和合同执行。

九、双方商定的其它条款\_\_\_\_\_\_\_\_\_\_\_\_\_\_本合同一式四份。承、托修双方各一份，政府采购办，维修主管部门各一份。

托修方单位名称（章）\_\_\_\_\_\_\_\_\_\_\_\_\_\_承修方单位名称（章）\_\_\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人：\_\_\_\_\_\_\_\_\_\_\_\_\_\_法人代表人：\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代表人\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

鉴证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活：

单位地址：

合同签订有效期于\_\_\_\_年\_\_\_\_月\_\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_日

**修理厂和供货商合同范本5**

托修方： 维修方：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甲、乙双方在自愿、公平、平等的基础上，经双方友好协商，依据《^v^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订立本协议。

一、本合同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托修方与维修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注明的托修方和维修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

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维修方在正确完全地履行合同义务后托修方应支付给维修方的价格。

(3)“维修”系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车辆一、二级维护正常维护、维修等保养服务。

(4)“配件材料”系指维修方可提供维修服务时向托修方提供的零部件及耗材。

(5)“配件价格”系指维修方提供的车辆配件价格(车辆维修维护的配件费用，双方另行商议)。

二、服务范围

维修方负责托修方50台“的士”车辆的各级维护、维修(或根据托修方的要求提供车辆年检)和其他有关汽车维修的服务项目及交通事故车辆维修。

三、托修方车辆在维修方定点维修期间，维修方向托修方提供以下优惠：

1、修理工时费优惠10%;

2、托修方有权享有配件优先自行选择使用权。

四、车辆送修

1、新车营运年/10万公里内，上海大众公司规定托修方的维护保养期间，托修方有权选择维护保养厂家的权利。

2、托修方车辆到维修方维修时，维修方在维修过程中发现其他(维修计划以外)的故障，必须及时将情况反映给托修方，在取得托修方负责人同意后方可继续维修。

3、对托修方车辆维修方应以修复为主，能不更换的零部件尽量不予更换，确实不能修复或修复不经济的零部件，在征得托修方同意后方可更换。

五、为共同遵守做好车辆维修及维护保养的相关事项，双方在签订协议后，维修方需编制车辆每月维修和维护保养或年检计划(托修方提供车辆号牌数据)。

六、维修方在车辆维修及维护保养过程，必须按照国家对汽车维修质量所制定的\'修理技术标准及技术要求进行维修，并严格执行行业主管部门制定的三检制度(进厂、过程、出厂)优先安排托修方的车辆进行维护(确保即到、即修)，并保证维修质量。

七、维修方在车辆维修或维护属保质期内出现维修质量或配件质量等的问题的，由维修方负责免费维修和更换存在有质量问题的配件，因维修方维修质量导致托修方利益受损，维修方应作合理补偿。属于司机操作不当或其它因素造成车辆损坏的，由当事人负责。

八、维修方以“规范经营、优质服务”为指导思想，竭诚为用户服务。对车辆的各类维护和事故车修复作如下管理规定：

1、甲、乙双方负责督促驾驶员按时维护保养工作(包括一、二级维护保养)，维修方必须按时完成。

车辆维修用时如下：

序号维修项目维修时间备注

1一、二级维护保养1小时内

2小修2小时内

3中修4小时内

4大修8小时内

2、当车辆发生交通事故时，维修方按需求提供拖车服务。维修方应根据《事故车辆修复管理规定》做好车辆修复工作，并做好向保险公司索赔工作。

3、事故车辆修复时间规定(天数)，按保险公司事故定损总金额修复出厂时间(以双方或保险公司确认定损日为准)。

(1)金额在10000元以下的，24小时内完成。

(2)金额在0元以下的，36小时内完成。

(3)金额在30000元以下的，72小时内完成。

(4)金额超过3万元以上的，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修复时间，最长时不得超过天。并提供24小时(含节假日)维修服务。

4、维修方设有专人负责，协助托修方处理已发生交通事故的车辆的事后工作。如接到报案后，第一时间与肇事司机做好沟通工作，尽快赶赴现场协助处理事故车辆的相关手续事项和理赔手续。

九、维修项目(内容)

1、维修方在维修过程中如发现其他故障需要增加维修项目时，维修方应及时通知托修方，托修方派人查验认可后，由维修方维修。

2、在维修过程中，托修方对进行必要维修项目的签字视同托修方认可。

3、维修方维修复车辆后，须把与本次维修有关的工时费，配件费等详细明细签字或盖章后一联交于托修方。

4、未按规定手续进行维修的或托修方司机未经公司同意私自维修的，托修方不承担任何费用。

十、维修费用

维修方应按照不超过《江西省汽车维修行业工时定额和收费标准》中规定的工时定额和收费标准优惠计算维修费。

(1)维修费用应包括：工时费、材料费和税金。

(2)工时费包括小修、大修项目收取工时费的标准。

(3)材料费即材料价格，在维修方开具的正式维修发票中须单独列出。

十一、竣工车辆交接手续

1、维修方维修车辆结束后，托修方应仔细检查竣工车辆，如维修结果符合送修要求、维修费计算合理，托修方经办人应在“结算清单”上签字认可;如果修理结果不符合送修要求、维修费用计算不合理，或发现使用不符合要求的配 件材料，托修方向维修方提出存在的问题，如维修方不能给予令人信服的答复，托修方可报请法定检验机构进行检验。

2、如托修方在车辆完工之日起5日内，没有以书面形式向维修方提出问题，而又不在“结算清单”上签字，则视为托修方同意接受“结算清单”中的内容。

十二、维修方服务

1、维修方应实行24小时全天候服务，并接受托修方的监督。

2、乙

方应对托修方车辆进厂优先维修维护，正常的一、二级维修维护务必在一小时内完成(事故车辆参照第八条规定)。

3、维修方应严格执行合同中规定的各项维修工时费定额和收费标准及配件价格，接受托修方定期或不定期的对汽车配件、维修质量、车辆档案、服务承诺等的检查(车辆维修维护的配件费用，双方另行商议)。

十三、质量保证

1、维修方提供维修服务时，其服务质量应按照不低于《汽车维修行业管理办法》、《汽车维修质量管理办法》、《江西省机动车维修和技术管理办法》中有关规定和标准执行。

2、在甲、乙双方约定的质量保证里程和时间内，因维修质量造成的机械事故和经济损失，由维修方负责。

3、维修方应对维修合格出厂的车辆提供质量保证。

4、维修方应保证维修所用材料是未使用过的原厂生产的合格正品(如确需使用付厂产品或旧拆车件的,须经托修方同意后方可使用)，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和性能的要求。维修方应保证使用的配件材料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维修车辆移交托修方后，在质量保证期内，维修方应对由于维修技术、工艺或配件材料的缺陷以及其他由于维修方的原因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维修方负担。根据法定检验机构的检验结果或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证明维修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配件材料等，托修方将以书面形式向维修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5、如果维修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后，在合同中所附服务承诺约定的时间内没有采取措施，托修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维修方承担。

十四、索赔

1、托修方有权根据法定检验机构出具的，车辆维修质量检验报告向维修方提出索赔。

2、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如果维修方对托修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维修方应按照托修方同意的下列任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维修方同意免收该次维修的维修费用，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些损失和费用及车辆停场，按照双方约定每小时为20元的补偿为计算单位。

(2)维修方必须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全新的原装合格品免费予以更换。同时，维修方应按合同规定，对修补或更换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3)质量保证期内，车辆如发生故障时，托修方车辆驾驶员应及时进行补救，避免损失扩大，如未采取措施，维修方可以仅对初步损失进行赔偿和后续赔偿(或如有异议可由双方认可的仲裁机构进行仲裁，方可索赔)。

3、如果在托修方发出索赔通知后5天内，维修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维修方接受。

十五、结算方式

1、本合同以人民币结算。

2、车辆的各类小修及一、二级维护保养的工时费(不含配件费)，以每台车每月人民币：结算。

3、维修方凭下列单据与托修方直接结算：

(1)正式发票;

(2)有托修方验收人员签章的“结算清单”。

4、付款方式

(1)维护保养费用每月结算一次。

(2)每月31日为当月截止日期，维修方执配件、费用明细表和维修报告单应于次月5日前将全部结算清单(并打印总报表)交由托修方经办人核对确认后签名，托修方财务部门收到维修方交来汽车维修专用发票十五个工作日内办理付款手续(如：超期一个月以上的，托修方支付滞纳金0、03%为计算单位)。

(3)政府税务部门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维修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维修方自行负担。

十六、争议解决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应经托修方、维修方协商，共同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除托修方事先书面同意外，维修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七、合同终止：甲、乙任何一方需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

十八、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决定。

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进行解决，如解决不了，则应申请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本合同附保养内容及费用清单，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托修方代表签字： 维修方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修理厂和供货商合同范本6**

甲方：(定点单位)

乙方：(维修单位)

为规范车辆维修管理，依据《^v^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签定如下协议。

一、合同期限：自20\_\_年11月1日起至20\_\_年10月30日止。

二、甲方保证维修质量符合国家维修行业标准。

三、甲方根据乙方要求使用维修配件，确保更换配件是本地区同品牌同型号的最低价格，工时费收费标准按市场最低价格。

四、甲方保证24小时提供维修服务，市内紧急救援15分钟到达现场，市外根据路途情况争取最短时间到达。优先抢修，及时交车。

五、非紧急维修时，甲方需根据乙方负责人签字的车辆维修通知单进行维修。紧急维修时，甲方需同步通知乙方经办人，乙方经办人现场确认后，方可维修。未按规定手续进行维修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

六、因甲方维修质量问题，导致送修车辆出现事故造成损失的，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七、甲方维修车辆结束后，须填写“车辆维修结算单”，内容包括：维修项目、具体部位、耗材、部件、工时费、质量保证期及经办司机签名，此单多联复写，以备结算时使用。

八、结算方式：每三个月时，甲方执维修结算单及维修发票与乙方结算一次。

九、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法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协议双方签字后生效，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甲方(公章)

负责人签字：

乙方(公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修理厂和供货商合同范本7**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就乙方租赁甲方房屋事宜，双方自愿签订合同如下:

一、甲方如下房屋租赁给乙方：

二、租赁要求经营内容:汽车修理

三、乙方在租赁房间期间，不得随意改变房屋结构，不得损坏房屋现有的设施，若因经营需要改变房屋结构的，必须先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改变，否则由乙方承担一切费用。不得经营违反国家及地方法规的任何活动，在经营期间发生的`任何安全生产事故及造成的一切损失及后果由乙方承担经营中且符合甲方租赁管理要求的经营内容，否则甲方随时可解除合同，其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自负。

四、租赁期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如水、电、工商、税务、卫生等部门管理费、办证费用、环保费、房屋维修费)及门面三包管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租金标准及付款方式：乙方租赁甲方第一款土地房屋年租金的标准为15000 元。签定合同之日付清租金。

六、租赁期限: 20xx年7月 5日至20xx年7月5日止，到期后乙方无条件将房屋归还给甲方。甲方不承担乙方租赁期间发生任何费用，续租时以乙方优先，乙方若需续租的必须在租赁期满30日前提出申请，否则视为自动放弃续租权利。

七、其它:

1、甲方提供乙方在租赁期间内必要的水、电供应及房屋维护管理责任，乙方应予配合。

2、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管理，遵守甲方相关的规章制度，保持整洁的门面形象，以共同维护甲方工厂形象。若有违背、甲方可随时解除此合同。

3、乙方若不按时交纳甲方房租、水电费(水电费价格按公司每月实际市场价格计算)等费用时，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租赁资格，解除此合同，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

4、在合同期内，乙方不得随意将出租房屋转让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提前收回房屋。

5、乙方要遵守甲方门卫的安保管理，并支付双方协商后的安保费用。

6、租赁期间， 若甲方因特殊原因需收回土地房屋时，应提前30天通知乙方，乙方应予以配合。

八、此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之日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年 月 日：

**修理厂和供货商合同范本8**

甲方：

乙方：

根据《^v^政府采购法》及《XX市政府采购实施办法（试行）》，甲方确定乙方为XX市公务用车的协议维修单位。

本协议所称汽车维修是指汽车维护和修理的泛称，包括汽车的大修、总成修理、保养、小修和专项维修（不包括汽车轮胎和蓄电池）。本协议所称的一类汽车维修企业是指从事汽车大修和总成修理生产的企业，此类企业亦可从事汽车维护、汽车小修和汽车专项修理生产。本协议所称的二类汽车维修企业是指从事汽车一级、二级维护和汽车小修的企业。

为保证公务车辆协议维修工作的顺利进行，甲、乙双方依据维修行业管理有关规定，就公务车辆的协议维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收费标准

参加政府公务车维修服务的企业，必须对政府公务车维修实行价格上的优惠并保证对公务车维修在同等条件下实行最优惠的价格。具体优惠办法如下：

维修收费计价公式：维修费总金额=工时定额×工时单价＋材料进货价×（1＋材料管理费率）＋外加工费×（1＋外加工管理费率）

实行明码标价。乙方应当在其营业结算室醒目位置以固定形式张贴公布计价公式、工时单价、材料管理费率、外加工管理费率，并提供《XX市汽车维修工时定额》（珠交字[20xx]2号）供车主查询。

乙方应按本协议的承诺，在XX市汽车维修协会规定收费上限标准的基础上给予价格优惠，其中工时单价为\_\_\_\_\_\_元/小时、材料管理费率为\_\_\_\_%、外加工管理费率为\_\_\_\_\_%。为保障市场的充分竞争，乙方可以在其所报优惠率范围内给予公务车维修更优惠的价格和优惠率，但应及时通知甲方，报甲方备案。对经甲方备案的价格和优惠率，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调整。同时乙方应保持对所有公务车维修优惠价格和优惠率的统一性，不得对送修车辆区别对待。

严格执行本协议所承诺的收费标准。汽修配件价格，不得高于甲方配件价格数据库内的价格，更不得高于同期市场平均价。并按照甲方的要求随时提供真实的材料进货价信息。汽车配件价格发生变化时，需将配件价格变化情况上传到市政府采购中心配件价格数据库内。

二、甲方的义务

（一）负责监督纳入政府采购单位的公务用车到中标的协议维修厂（包括乙方）进行协议维修（不含汽车轮胎和蓄电池）。

（二）负责纳入政府采购单位的公务用车维修经费的查询以及专用卡结算的监督管理。

（三）负责协调乙方与纳入政府采购单位车辆维修方面的关系，并与有关部门一起妥善处理车辆维修纠纷。

三、乙方的\'义务

（一）汽车维修的优质服务要求

1、守法经营、按章办事。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严格按《^v^国家标准汽车维修业开业条件》gb/和gb/规定的经营范围认真搞好车辆维修服务，杜绝不良行为，维护甲方及车属单位的权益。

2、严格履行各项服务承诺，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3、设置公务车辆维修专门接待柜台，有专人提供从接车到验车出厂的全过程服务。为公务车提供优先服务，确保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维修服务，保障车辆单位用车需要。并利用计算机为送修的公务车辆分车建立维修档案，向甲方提供有关车辆维修的档案信息。

4、提供电话预约、上门服务、急修快修、救援、24小时服务、免费拖车等服务。乙方应以最快速度响应并提供服务，并保证对所有公务车提供相同优质的服务。在XX市行政区域内车辆发生故障需急修的，应及时派员抢修。给予公务车在XX市行政范围内免费提供2小时内响应、24小时拖车服务以及免费接送维修服务。

5、根据“送修单”上填写的拟维修项目对送修车辆进行检测、拟定维修方案和计价，未征得送修方同意和认可，不得擅自更改维修项目。报价应充分考虑车况、部位、安全、经费等因素，向送修单位提出合理的报价及维修方案，由送修单位确定。

6、所采用的零部件、配件等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或部颁标准，不得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或以次充好。经送修人同意，可以用旧件，但汽车修理企业必须在材料清单中注明为旧件。

7、妥善保管好更换的旧件，出厂时交送修方处理，未经送修方同意不得擅自丢弃。对可以维修的部件，不得以换代修；不得与任何人串通，虚假修车或虚报维修项目，损害甲方或车属单位的利益。

8、严格执行交通行业主管部门全车大修、总成大修、二级以上维护或1000元以上维修项目“合同化”和车辆竣工出厂“合格证”管理制度。维修质量标准不得低于行业标准，任何情况下，不免除乙方维修质量的责任。

9、事故车辆经保险公司理赔的项目，不得再行结算。

（二）汽车维修的结算要求

**修理厂和供货商合同范本9**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按照《^v^合同法》和其他有关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自愿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湖南大学生物工程学院国家重点实验室维修工程

工程地点：湖南大学

第二条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可向乙方书面阐述对工程及具体问题的意见;

2、甲方应向乙方及时提供工作所需的修缮方案和必要的施工图纸及其他有关的书面资料;

3、甲方为乙方的工作开展提供必要的.配合;

4、甲方须按约及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第三条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可向甲方索取与委托内容有关的各类技术经济资料;

2、乙方可要求甲方对有关问题做出解释和补充有关资料;

3、乙方可要求甲方在工作进展中提供必要的配合;

4、乙方应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及合法的原则，认真、细致、周到地进行服务工作;

第四条合同费用

甲乙双方商定：

按国家审计标准为定额，所做项目以另行清单为主。

付款方法：由甲方验收完工后一次性结清。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修理厂和供货商合同范本10**

甲方： 身份证号：

乙方： 身份证号：

丙方： 身份证号：

\_\_\_\_\_\_\_\_\_\_\_\_\_\_\_\_\_\_\_\_\_ 汽修厂是甲方出资设立的企业法人，为了搞活机制，提高经济效益，现经甲、 乙、丙三方协商决定将汽修厂交由乙、丙承包经营，为维护各方合法权益，经三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 同如下：

1、乙方、丙方自愿承包汽修厂经营权；

2、甲方自愿将汽修厂经营权根据本合同转让给乙方和丙方；

3、乙方、丙方在承包期间拥有对汽修厂的生产、人事、财务等方面的管理权；由乙方、丙方经营，由乙方、 丙方纳税，甲方不得干涉其正常经营活动。

4、承包期间，乙方、丙方按月支付给甲方承包金；每月份承包金为人民币\_\_\_元整（￥\_\_\_\_\_\_元），承包 金从合同生效后的第＿个月起付，每月份的＿号为支付承包金的日期。 5、甲、乙、丙三方应对承包前仓库的各类汽车配件进行盘点，并决定如何处理所盘存的零配件；其余各类 生产设施、设备工具、办公用品、工房、车间等地面建筑及其附属设施作出清单并登记造册；对各类建筑 及其附属设施非经三方同意不得私自拆迁改动，承包期满上述固定资产保质保量恢复原状（合理损耗除 外）。固定资产清单作为本合同附件附后。

6、所附清单上的资产，甲方在合同期内不得以汽修厂名义或其它名义向银行或其它第三人作抵押；甲方也 不得以汽修厂名义向他人借贷，由此产生的债务，乙、丙方不承担连带责任，甲方在与他人交易时，有作 此申明的\'义务。

10、所附清单上的资产，乙方、丙方在经营期间有谨慎维护的义务，但由于不可抗力所造成的相应损失由 双方共同承担；

11、合同期间汽修厂重大变更事项，须经三方协商一致，否则不产生变更效力；

15、甲、乙、丙三方一致同意对承包前的债权债务作出清理。合同签定之日为合同生效日，合同生效日前 的所有债权债务、所产生的经济纠纷均与乙方、丙方无关，也不承担连带责任。合同生效日后产生的所有 债权债务、经济纠纷与甲方无关。

16、乙、丙方应负责汽修厂的内部管理和安全生产，建立安全生产制度，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培训。在承 包期内，汽修厂如果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或交通事故及员工违法违纪情况，由乙、丙方承担全部责任；

17、乙、丙方在承包期内应守法经营，如果其经营活动触犯国家法律法规，乙、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18、鉴于汽修厂的土地是租赁的，如果出租方要收回土地，则本合同从土地收回之日起自行中止，三方可 以协商决定是否搬迁、继续合作还是分割拆分等事宜；

19、各方均不得单方提前终止合同，否则视为违约。违约方须向非违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_\_\_\_计算。

20、 本合同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本合同经三方签字生效。

甲、乙、丙三方 各执一份。 2、 在合同有效期内,若无不可抗拒因素发生,甲乙丙三方任何一方都不得终止合同 如无故终止合同视为违约, 违约方应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修理厂和供货商合同范本11**

托修方（下称甲方）：

承修方（下称乙方）：

甲方确定乙方为汽车维修定点单位，为保证维修工作顺利进行，甲、乙方双方依据汽车维修行业管理有关规定，现就车辆定点维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责任及义务

1、甲方选定乙方作为其所选车辆的定点维修单位。

2、甲方车辆需在乙方维修时，凭甲方公司在乙方登记备案的授权人签字或盖章的“维修单”（授权人如有变化，请立即通知乙方进行更改并备案）。准确向乙方申报维修项目，积极配合乙方对送修车辆进行检测。

3、按照国家^v^制订的汽车维修保养周期，定期来乙方进行检测。

4、定点车辆驾驶员应正常操作规范驾驶，行驶中发现异常，如水温高和油警告灯亮等，应立即停车，通知乙方处理。

5、接受乙方定期质量跟踪回访。

>二、乙方责任及义务

1、为甲方车辆建立详细的车辆档案及维修档案。

2、为甲方的维修车辆提供原厂配件，保证所有零配件是符合国标准。在不影响行驶安全的情况下，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使用原厂之外其它专业厂家生产的配件或拆车件。

3、对送修车辆应保证质量，按时完工，在维修过程中如发现其它故障需增加维修项目而延长维修期限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作业。

4、守法经营，按章办事，遵循诚实守信原则，认真做好车辆维修任务，杜绝不良行为、维护甲方的.权益。

5、甲方车辆在市区内抛锚，乙方必须及时派人作急诊流动服务。

6、乙方提供上门接送报修车服务。

>三、甲方的权利

1、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生产情况进行监督。

2、对竣工车辆，甲方如发现有不合格，有权要求乙方无偿及时返工。

>四、乙方的权利

1、乙方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除维修服务及乙方承诺外的其他要求。

2、如因甲方拖欠维修费而造成的维修项目不按时完工，其责任由甲方负责。

>五、收费标准

附工时收费标准，零配件则按具体维修时再行报价。

>六、材料提供方式

维修的材料由乙方统一采购。

>七、质量保证期限

根据我国标准执行，小修10日或20xx公里；二级维护30日或5000公里；整车修理、总成修理100日或20xx0公里（以先到为准）。

>八、验收标准

经乙方按自检、互检、总检三道工序合格后再由甲方试车验收。

>九、结算方式及期限

1、实行定时结算，即每月15日结算上月维修费用。

2、甲方可用现金或转帐方式支付维修费用。

>十、协议的修改

在本协议执行过程中，经甲、乙双方同意，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本协议条款做适当变更。

>十一、争议解决

有关本协议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直接向当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决。

>十二、协议期限

1、本协议有效期壹年，从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期满视执行情况再续期。

2、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年月日年月日

**修理厂和供货商合同范本12**

委托方(甲方)：

维保方(乙方)：

甲、乙双方为了明确塔式起重机维修保养的责、权关系，经双方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光城南片区一标段

2、工程地址：惠州市大亚湾西区老斜村

3甲方的起重设备经有资质的检测机构检验合格后，要书面通知乙方，本合同的有效时间为甲方实际通知函交给乙方签章之日起开始执行，至起重设备拆卸前20天结束。

二、协议内容：

1、甲方委托乙方每月定期进行维修、检查。乙方在下列定期检查内容中发现问题须及时书面报告甲方。实际维修的.人工费、配件费及材料费等于由甲方另行支付，或由甲方及时自行更换配件。

2、本合同乙方为先收维护、检查费后作业的原则。

3、塔吊结构

1、地脚螺栓、标准节螺栓连接是否松动、结构是否变形有无裂纹

2、塔身垂直是否达到要求

3、附着是否变形、焊缝是否裂开

4、司机室、载人吊篮、平台栏杆是否可靠连接

电器系统

1、电缆供电系统是否正常，工作电压为380v10%

2、碳刷、接触器、继电器触点是否良好

3、仪表、照明、报警系统是否完好、可靠

4、控制、保护元件、操作系统是否完好、可靠

5、制动系统灵敏是否可靠

安全限位的保险装置

1、限制器断电范围是否满足100%额

2、重量限位挡的断电范围是否满足100%

3、回转限位器是否灵敏可靠

4、变幅限位是否灵敏可靠

5、起高限位是否灵敏可靠

6、通讯系统是否有效

绳轮钩系统

1、钢丝绳是否排列整齐，润滑是否良好，小车、吊钩钢丝绳是否变形、断丝、跳槽，在机械固定是否牢固，是否达到了4圈安全以上的要求

2、各定、动滑轮、导向轮是否润滑灵活可靠

3、吊钩保险是否可靠，轴承传动有无异响声传动系统

1、各传动机构是否平稳、有无异常响声

2、各滑动点是否润滑良好

3、连轴装置、制动杠是否可靠

三、费用(不含税金，税金另计)

1、费用支付方式：先付费后作业原则

2、元至施工电梯拆卸完毕。此费用不包含维修过程中的人工费和配件费。

3、本合同有效期，经有资质的检测机构检验合格后，甲方书面通知乙方签章之日起开始执行，至起重设备拆卸前20天结束。

4、紧固螺丝、加润滑油清理杂物等工作由甲方自行负责。

5、甲方付款以现金或支票方式支付，乙方开出有效收款票据。

四、乙方责任：

乙方应为派往施工现场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服从甲方管理，遵守甲方施工现场指定各项规章制度。定期派人做好维保并保证质量对维保工作负责。

五、本协议经双方代表签字即生效

协议作为合同正本的附件一式两份，甲、乙方各执一份。

郑重声明：

1、非乙方人员进行安装作业时，所发生的一切安全责任与乙方无关。

2、甲方必须保证委托乙方维修、检查的起重设备的所有部件，都是具有相关起重设备生产制造许可证单位生产的，因起重设备部件质量问题发生的所有事故由甲方负责。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修理厂和供货商合同范本13**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作岗位：甲方根据工作需要，招用乙方到我汽车修理厂维修工作为 \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合同时限

合同期限：本合同期限为\_\_\_年，从\_\_\_年\_\_\_月\_\_\_日起到\_\_\_\_年 \_\_\_月\_\_\_日止。

第三条、工作时间：每天早上八点正式上班。

第四条、工资待遇

(一)乙方工资按照甲方工资制度实行。

(二)乙方(铜工、漆工、机修工)除掉材料费后按提成分50%的修理费。

(三)乙方每月付给甲方伙食费(\_\_\_\_元)。 第五条、工作规定

(一)场内的生产，由于违章操作而发生的工具、设备、配件损坏，余事故乙方自行承担。

(二)场外与工作无关，私自外出而发生的一切事故乙方自行承担。

(三)乙方在合同期间不能私自离开逃跑，逃跑者由修理厂罚款20xx元，并承担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四)在合同期乙方不能私自外出去做任何事业。

(五)乙方不能使用任何^v^。

(六)乙方不能贪污、偷盗场内的任何财物和金钱等。

(七)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指定的工作做出效益。

(八)乙方晚上12点以前必须回到修理厂休息。

(九)乙方不能透露修理厂的.秘密。

第六条、甲方责任

甲方不能拖延乙方的工资，由每月的月底付清乙方。乙方若发生特殊情况，甲方必须尽量帮助解决。

双方应遵守国家规定的相关法律法规，望双方共同遵守。 此协议一式二份，甲方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修理厂和供货商合同范本14**

用人单位(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劳动者(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性别：\_\_\_\_\_\_\_年龄：\_\_\_\_\_

籍贯：\_\_\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依照《^v^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和行政法规，为进一步明确甲乙双方的责任、权利、义务，保障双方的利益，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采用下列第\_\_\_\_\_\_\_\_\_种形式

1、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合同

本合同生效日期为\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日;乙方完成\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工作任务时本合同终止。

2、有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1)期限为\_\_\_\_\_\_年。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有效。(其中\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为见习期/试用期，试用期为\_\_\_\_\_\_\_个月，可视乙方适应工作能力酌情增减。

(2)劳动合同期满前\_\_\_\_\_\_\_个月，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续订聘用合同。

(3)本合同期满后，任何一方认为不再续订聘用合同的，应在合同期满前\_\_\_\_\_\_\_个月通知对方。

3、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合同中约定之解除或终止合同的条件出现时止。

4、合同执行期间双方均不得擅自提出解除合同，否则视同违约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二、工作岗位和工作地点

1、甲方根据需要，聘用乙方从事\_\_\_\_\_\_\_\_\_\_\_\_工作。

2、工作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乙方应严格遵守合同以及甲方各项工作制度和岗位责任制要求，服从甲方统一调度及安排。

>三、工作时间

(一)甲方采取国家规定的标准工时制，即乙方每日工作\_\_\_\_\_小时，每周工作\_\_\_\_\_小时(星期\_\_\_\_\_～星期\_\_\_\_\_)部分管理岗位和业务岗位，因工作性质不同，可在此原则下根据工作需要灵活安排工作时间。

(二)甲方由于工作经营需要，经与受甲方协商后，可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超过\_\_\_\_\_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受甲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超过\_\_\_\_\_小时。加班加点每月不超过\_\_\_\_\_小时。

(三)如属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延长工作时间的，不受上款规定限制。

>四、工资

(一)乙方固定月工资标准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

(二)甲方每月\_\_\_\_日为发薪日。

(三)甲方安排加班加点的，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规定支付工资报酬。

(四)乙方在工作时间内，按国家规定履行国家和社会义务时，工资照发。

(五)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享受休假权利，休假期间的工资按国家及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六)工资支付方式为下列第\_\_\_\_\_\_\_种

(1)现金支付

(2)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费用给乙方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银行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一)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劳动者应当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二)乙方对甲方管理人员违规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检举和控告。

(三)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思想政治、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乙方应自觉遵守国家和本公司规程。

>六、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乙双方按国家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乙方应缴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代扣代缴。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4、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等各项待遇，按国家有关生育保险政策规定执行。

5、甲方在经济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应不断提高受甲方的福利待遇。

>七、工作纪律

乙方在合同期内应努力做到：

(1)遵守甲方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2)乙方所接触的各种文件、资料等信息，均属甲方商业经营秘密，乙方有义务对其保密，不对外扩散。

(3)不得以个人名义在甲方以外的任何单位担任要职或兼职，或从事与甲方利益有冲突的业务。

(4)按时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5)积极服从上级主管的工作调动。

(6)爱护甲方的财产。

(7)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计划生育政策。

>八、合同的变更、解除、重新订立和终止

(一)甲方可以根据工作要求，结合乙方的能力，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以达到人和岗位合理配置与利用。调整后双方应就岗位调动事宜变更劳动合同。

因合同其他因素的变化，经聘用双方协商同意后可依法变更劳动合同。变更后的\'合同或合同条款经双方盖章或签字后生效。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聘用合同：

(1)乙方在试用期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乙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乙方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聘用合同，但应当提前\_\_\_\_\_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经甲方管理当局决定确需裁减人员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适当工作的;

(3)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正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4)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原合同无法履行，经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聘用合同达成协议的。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本条第三款的规定解除聘用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3)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聘用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未按照聘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3)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聘用合同自行解除：

(1)甲方依法宣告破产;

(2)甲方依法解散或依法被撤消;

(3)乙方死亡。

(七)除本条第五款规定的情形外，乙方解除聘用合同，应当提前\_\_\_\_\_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八)重新订立劳动合同：合同期满，双方同意延续聘用关系的，在合同期满前三十日内双方重新订立聘用合同。

(九)合同终止：合同期满或双方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合同自行终止。

>九、违约责任

(一)甲方的法律责任

(1)甲方克扣或者拖欠乙方工资的，以及拒不支付乙方加班加点工资的，除在规定时间内全额支付乙方工资报酬外，还应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_\_\_\_\_%的经济补偿金。

(2)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市政府公布的当年最低工资标准的，要补足低于标准部分，同时，对低于部分每日另按其总额的\_\_\_\_\_%补偿员工。

(3)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六条第(一)款没有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给受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按\_\_\_\_\_\_\_\_\_\_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赔偿受甲方。

(4)甲方依本合同第八条第(三)款第2、3、4项解除聘用合同，未提前\_\_\_\_\_日通知受甲方的，支付受甲方\_\_\_\_\_个月平均工资作为经济补偿金。

(二)受甲方的法律责任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解除聘用合同，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下列损失：

(1)甲方招收录用乙方所支付的费用;

(2)甲方为其支付的培训费用;

(3)对生产、经营和工作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十、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在收到冲裁裁决书之日起15日内向\_\_\_\_\_\_\_\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条款如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相悖时,以国家、法规、政策为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其中甲方执\_\_\_\_\_\_\_\_份，乙方执\_\_\_\_\_\_\_\_份。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修理厂和供货商合同范本15**

甲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电话：

乙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电话：

鉴于：

甲方现有汽车销售、汽车精品装潢及汽车维修服务等三大类业务；乙方拥有 品牌售后服务的丰富客户资源积累以及维修服务经验。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共同合作开办 维修售后业务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项目标的： 维修售后服务。

二、合作时间及地址：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地址： （详见附图），其中车间 （平方米），钣金、喷漆 （平方米），接待室 （平方米）

三、合作方式及双方投入：甲方以原有设备、场地改造实物折价人民币 万元及现金人民币 万共 万元作为投资；乙方以设备折价 万及现金 万共出资 万元作为投资。双方约定：

① 双方实物投入和现金投入均由双方书面确认后作为合作项目的共有财产。

② 设备添置及场地再改造均由双方共同确认后购置，作为双方共有的固定资产以及今后设备折旧、摊销的依据。

四、合作的经营管理模式：双方约定共同管理和经营 汽车的汽车维修售后服务项目。原则上甲方委派财务部经理和维修服务部副经理，乙方委派财务部副经理和维修服务部经理。双方在本协议生效 个月内拟订经营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共同确认后作为本协议的补充协议，并享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合作盈亏及分配方式：公司合作项目的资金往来设置双方共同确认的资金帐户（含转帐帐户及现金帐户），合作项目经营收入扣除成本（场租分摊项目、工资、税金及日常经营管理费用）后盈亏按甲方 %、乙方 %共同享有和承担。

六、合作项目经营场地费用分摊：鉴于甲方目前每年场地费为 万元，合作项目专用帐户须分摊甲方场地费每年 万元整，由甲方提供正规房屋租赁发票于每年 月 日前入帐。从 年度开始，合作项目按每年 万元分摊场地费，于每年 月 日前入帐。

七、设备折旧及摊销：从合作之日起，从合作项目中提取设备折旧。具体折旧率以双方确认为准。

八、双方责任：

（一）甲方：

① 继续开发和扩大现有维修业务，并在合作期内承担维修行业管理及保险、定损、交警支队的公共关系处理。

② 将所销售汽车客户引入双方共同拥有的维修业务中。

（二）乙方：

① 将原有的奔驰、宝马客户纳入双方合作项目中。

② 为奔驰、宝马车辆维修做好技术保障及技术特训工作。

③ 开发客户并介绍给甲方。

九、特别约定：

① 原××汽车场地系为争取“4s”品牌而设置，故一旦甲方争取到新的品牌，乙方有优先参与权。

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不得在 市区（除 外）内与第三方就本项目进行合作。

③ 自合作协议生效后，因维修投诉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双方共同承担。

④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协议，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⑤ 根据经营需要，甲方可以向乙方提出在 市区内就合作项目增开新店，乙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

十、违约责任：

① 任何一方有违反上述义务或有其它损害合作对方利益的行为的。守约方有权要求对方赔偿损失并有权解除本协议。如损失难以计算的，损失赔偿数额为 万元/年乘以本合同未到期年度（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

② 任何一方就本合作项目事宜未经合作对方同意而与第三方合作的，因此所获之收益均归本合同合作各方所有。

③ 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提前解约。否则另一方有权要求赔偿损失，如损失难以计算的，损失赔偿数额为 万元/年乘以本合同未到期年度（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

十一、争议解决方式：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由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管辖。

十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商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文本：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于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时间： 时间：

**修理厂和供货商合同范本16**

甲方：

乙方：\_制冷工程部

甲乙双方就空调维修保养事宜，经平等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现在使用的所有房间空调器共台，(祥见清单)交乙方维修保养，期限一年。甲方同意按平均每台元，合计人民币(大写)元给乙方支付维修保养费。

二、甲方所付维修保养费包含空调清洗、上门服务费、检查费、修理费、及除大件压缩机外的材料费。

三、下列费用不在本协议协商付费范围内，甲方应另外协商付费：

1.如压缩机损坏，采购压缩机费用。

2.空调安装`拆移机施工费及材料费。

3.空调供电路故障。

4.甲方附在协议上所提供清单以外的空调维修费用和其他劳务费用。

四、乙方服务。

1.夏季使用高峰前对所有房间空调器进行一次清洗保养。

2.在冬、夏两季对所有在用房间空调器使用效果进行一次巡检，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3.接到甲方故障申报电话，乙方应在思小时内到场处理。

4.乙方施工过程中保证自学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乙方施工人员违规施工造成意外伤害责任自负。

5.乙方施工人员保证不损坏甲方现场财物，并保证施工现场卫生。

五、甲方应尽的义务：

1.甲方应为乙方提供施工过程所需用水、用电及场地之方便。施工时间给于充分分配合。不得无故阻挠乙方施工。

2.甲方应为乙方施工人员及车辆进出提供方便。

3.甲方应按协议要求及时付款，各部门不得无故刁难。

六、付款方式：

1.协议维修保养在协议生效后一周时间内首付70%，即人民币元。余款在协议到期后一周内付清。

2.协议外产生费用甲方应在施工完毕后一个月内付清。

3.如果甲方拖延付款，应按应付款金额的每日2‰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七、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上诉至属地人民法院裁决。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代表签字(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修理厂和供货商合同范本17**

某某汽车修理厂是市二类汽车修理厂家。本厂坚持“客户第一、质量第一、信誉第一”和“让客户更满意”的服务宗旨，做到“热情、周到、方便、及时”，愿与广大车主、企事业单位签约定点维修，本着平等、互利、互助的原则，为定点单位提供优质的服务、公平的价格、可靠的质量。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相互支持、互利互助的原则，经协商特制定如下车辆定点修理协议：

>一、甲方责任：

1、优先安排修理乙方车辆，并提供节假日、夜间加班抢修服务。

2、必要时根据乙方要求提供市区内上门抢修、免费拖车服务，市区外拖车协商计费。

3、定期免费为乙方提供车辆安全检查（每季或根据乙方需要），在修车辆免费洗车、吸尘服务。

4、经乙方委托，代办车辆行驶证年审：营运证年审、季审、技术评定等业务：代缴政府规定的税收和费用：办理车辆保险的购买及肇事车辆索赔。

5、在修车如需更换500元以上的贵重零件，甲方要事先征得乙方主办人员同意方可更换。

6、为乙方设立车辆修理和技术档案，提供技术咨询，为乙方安排保养计划，使乙方车辆按时保养，以免失保，影响车辆的素质和完好率。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将所属车辆共另附上所属车辆登记表。

2、为甲方提供完备的办理车辆年审、季审、二保等证明证件手续。

3、为处理旺、淡季关系，便于甲方安排生产，乙方如无特殊情况，按甲方计划将车辆送甲方保养和维修。

>三、验收标准。

按国家和市交委车辆修竣验收标准，特殊情况双方另外协商。乙方需派一名专职人员负责车辆交接和验收把关工作。

>四、收费标准。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